

十 念佛方能消宿業

學佛人，或者說念佛人，對於「業障」往往特別敏感緊張。我們時常會聽到這樣的話：我業障那麼重，即使平時都有念佛，但恐怕臨命終時業障現前，障礙我往生的機會，如何是好？

老是將業障掛在心頭的念佛人，很多時候都是在念業障，而不是在念佛。換言之，他相信業障的力量，大過相信阿彌陀佛的威神功德力。

我們看《觀經》的第九真身觀，能修到這一觀的行者，其禪定功夫已經不是一般了。他修成這一觀時，方能清楚觀到無量壽佛，有八萬四千相；一一相中，各有八萬四千隨行好；一一好中，復有八萬四千光明；一一光明，遍照十方世界。此時他看到佛光普照，唯攝念佛行者。即使他已經觀成佛的真身，然而也不被佛光攝取。何故？因為他不是念佛，而是觀佛。靠自力觀佛就不是佛的本願稱名，故不能與佛心佛光相應。

念佛人稱念名號是「內因」，阿彌陀佛的心光攝取不捨是「外緣」，內因外緣和合，機法一體，佛光攝取念佛眾生

往生極樂世界的報土，即是果報。這是講平生念佛者，直至命終時的因緣果報。

善導大師在《觀經四帖疏》上說：「眾生稱念，即除多劫罪。」這是指平時念佛，靠佛號本具的功德，能消除念佛眾生多劫的罪業。又說：「命欲終時，佛與聖眾，自來迎接；諸邪業繫，無能礙者。」這是說平生念佛人，到了臨命終時，佛與蓮池海會的菩薩們來迎接。這個時候，此念佛人蒙佛光加持攝受，一切冤親債主、所有的業障，都無法障礙他往生極樂世界。

因此，大師做了一個結論：「自餘眾行，雖名是善，若

比念佛者，全非比較也。」眾行，包括定善十三觀，以及散善三福九品，大師說，這些都是善行，但是若與稱念佛名相比較，則完全比不上。因為淨土法門的正業正行，唯是稱名念佛。除了念佛，其他的行持皆名雜行雜善，因為不契合佛以名號及光明廣度眾生的本願。

很多念佛人都以為業障是要靠自己消除的，所以他總覺得專一念佛還不够，必須再修其他善法，這就是錯誤的自力念佛觀念。正確的觀念應該是——我深信念佛決定往生，而我也應當隨緣隨分修持善法，應知：往生之業，念佛為本！

若以錯誤的觀念心態念佛，肯定心裏不踏實。因為他是

靠自力念佛，把念佛當成是求往生的其中一種修行法。龍樹菩薩說，靠自力，就像陸地步行，千里迢迢倍加辛苦！而真正的念佛法門是靠佛力，就像乘大船渡河，無論念佛人是什麼年齡、什麼資質、什麼條件，只要乘上彌陀大願船，一律能乘風破浪快速直達彼岸。

如此說來，業障是需要念佛人自己來消除的嗎？不是！重過三千大千世界的業障，憑我們凡夫一己之力，行嗎？印光大師說：「念佛方能消宿業。」正因為念佛，得以靠佛號的功德，佛號的光明來幫我們消除業障——任憑阿彌陀佛作主為我們消業障，而不是我們自己有能力來消業障。

明白這個道理，念佛人就不必天天擔心業障現前，擔心業障會障礙自己往生。反而我們應該關心的是——自己對阿彌陀佛，對念佛法門，到底有沒有真信切願！

我不時會提醒彌陀之家的常住法師、蓮友，在這裏生活念佛，信心、行持最重要，能懂多少經典義理是其次，除非你是要與人法義分享。我們只要對這句名號信心滿滿，足矣！安矣！